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3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魏臻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工大高科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工大高科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我们一致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和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所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信息与实际情况一致,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2.1 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审议通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制度》：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 审议通过《印章使用管理制度》：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利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提名许利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汉龙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提名张汉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